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MIRAMAR GROUP
美麗華酒店企業有限公司
MIRAMAR HOTEL AND INVESTMENT COMPANY, LIMITED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71)

非執行董事之退任

董事局宣佈，李兆基博士於2019年6月4日舉行的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退任本公司董事。

非執行董事之退任

美麗華酒店企業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局(「董事局」)宣佈，本公司非執行董事李兆基博士(「李博士」)於今天舉行之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依照本公司章程細則輪值告退，彼基於年事已高不再膺選連任。因此，李博士於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退任本公司董事。

李博士已確認彼與董事局並無意見分歧，亦不知悉任何與彼退任有關之事項須知會本公司股東。

董事局謹藉此機會向李博士在任內對本公司作出之寶貴貢獻表示衷心感謝。

承董事局命
公司秘書
朱國新

香港，2019年6月4日

於本公告日期，(i)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李家誠先生、鄧日燊先生、林高演博士、何厚鏘先生及劉王泉先生；(ii)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為：馮鈺斌博士、鄭家安先生及歐肇基先生；(iii)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冼為堅博士、胡經昌先生、鍾瑞明博士、楊秉樑先生及梁祥彪先生。